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选非职工代表监事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补选马海涛先生（简历附后）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监事会审查认为：该候选人的提名方式和程序合法合规，具备担任公司监事的资格和能力，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的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处以证券市场禁入处罚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提名该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

特此公告。

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17 日

附件：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马海涛：男，汉，甘肃武威人，1979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政工师职称。曾任新疆塔里木农业综合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经营管理部副经理、综治安环部经理，新疆阿拉尔新农甘草产业有限责任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新疆阿拉尔新农甘草公司党支部书记、执行董事。